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6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48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3,4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 11.2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82,84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40,172,807.94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京永验字[2017]第 210049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并同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京永专字（2019）第 310183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华脉科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承诺投资总额 | 累积投入金额 | 尚未使用金额 |
|----|-------------|----------|----------|----------|
| 1 | 光通信无源器件扩产项目 | 4,900.00 | 1,937.93 | 2,962.07 |

| | | | | |
|-----------|-----------------------|------------------|------------------|------------------|
| 2 | 智能 ODN 扩产项目 | 6,456.00 | 2,890.36 | 3,565.64 |
| 3 | 无线基站设备用微波无源器件 扩产项目 | 7,174.00 | 3,256.08 | 3,917.92 |
| 4 | 无线天线扩产项目 | 4,408.00 | 2,653.22 | 1,754.78 |
| 5 | 通信设备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 5,378.00 | 1,759.84 | 3,618.16 |
| 6 | 补充流动资金 | 5,701.28 | 5,701.28 | 0.00 |
| 合计 | | 34,017.28 | 18,198.72 | 15,818.56 |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8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4,9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审议程序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

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流动资金压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华脉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华脉科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4 日